

云县财政局文件

云县财外发〔2019〕17号

云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度农业保险 省级财政第三批保险费补贴资金的通知

云县农业农村局：

为充分发挥农业保险在保障农业生产、稳定农民收入、完善农村金融服务体系等方面的作用，进一步做好我县农业保险工作，根据《临沧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度农业保险省级财政第三批保险费补贴资金的通知》（临财外发〔2019〕84 号）文件，按照 2019 年我县农业保险实施方案的计划投保面积，现下达你单位 2019 年度省级财政第三批农业保险保险费能繁母猪补贴资金 27 万元。资金列入 2019 年“2130803 农林水支出-普惠金融发展支出-农业保险保费补贴”预算支出科目，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列入“509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。

请你单位切实加强项目组织实施和监管，严格按照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的要求，及时按进度开展项目申报使用、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坚决杜绝虚假投保、虚假承保骗取财政保费资金的行为发生。

按照转移支付资金的有关管理规定加强资金管理，保证资金专款专用，加强对财政补贴资金使用监督，并将有关情况及时报送县财政局。

- 附件：1. 云县 2019 年养殖业保险省级财政第三批保险费
补贴资金表
2. 绩效目标表

2019 年 11 月 22 日



抄送：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。

云县财政局

2019 年 11 月 22 日印发

(共印 4 份)

附件1

云县2019年养殖业保险省级财政第三批保险费补贴资金表

单位：万头、万元

地区	能繁母猪					第二批已 下达	本次下达资金
	投保数量 (万头)	单位保费 (元/头)	保费规模	省级承担保费补贴			
				比例 (%)	测算保费补 贴金额		
云县	5.75	60	345.00	22.50%	77.62		27.00